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樓

承辦人：王志龍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6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d173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79257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2J8MQ3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「110學年度第2學期專任輔導員
公開授課『好課博覽會』」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工作計畫
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3月23日至6月15日期間，每次半天。

(二)地點：各專任輔導員（以下簡稱專輔）原服務學校或各
輔導小組召集學校授課，並線上直播，提供本市教師觀
議課。

(三)場次：計國小組14場次、國中組12場次，共計26場次，
研習人數約600人次。

(四)研習對象：

1、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至少3名。



2、專輔原服務學校或召集學校與公開課課程相關領域/議題教師。

3、各校相關領域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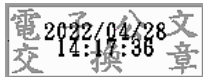
4、本局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假(課務派代)，實體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，線上觀課者需於觀課後上傳觀課紀錄始得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本局校務行政系統報名，名額每場20名為限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檢附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第2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及宣傳DM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各輔導小組召集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